

证券代码：000096

证券简称：广聚能源

公告编号：2019-004

深圳市广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深圳市广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通知于 2019 年 3 月 22 日以书面、传真及电子邮件的形式送达各位董事，会议于 2018 年 4 月 2 日（星期二）下午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由副董事长陈大龙主持，出席会议的董事应到 11 人，实到 10 人，董事长张桂泉先生因公务无法出席，委托董事郭立邦代为出席并表决。公司监事及高管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 审议通过《2018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主要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深圳市广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中的“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一、概述”。

公司独立董事唐天云、周霞、赵政、李颖琦向董事会提交了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并将在公司 2018 年度股东大会上述职。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18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本议案须提交公司 2018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11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

2. 审议通过《2018 年经营管理工作总结及 2019 年工作计划》

表决结果：同意 11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

3. 审议通过《2018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及《2018 年度内控审计报告》

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的同名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11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

4. 审议通过《2018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的同名公告。

本议案须提交公司 2018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11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

5. 审议通过《关于 2018 年度公司资产减值准备计提及资产核销(处置)的议案》

(1) 资产减值测试及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2018 年公司对各项资产进行减值测试, 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对已处置或已收回的资产相应转销或冲回已计提的减值准备。按规定计提减值准备 62.72 万元, 其中应收款坏账准备 36.38 万元,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26.34 万元; 转销及冲回减值准备 1.23 万元。2018 年末, 公司各项资产减值准备余额 666.03 万元, 其中: 应收款项 159.30 万元, 投资性房地产 28.40 万元, 库存商品 26.34 万元, 固定资产 351.50 万元, 无形资产 100.49 万元。

(2) 资产核销(处置)情况

本年实际处置固定资产的账面原值为 174.33 万元, 累计折旧为 161.22 万元, 账面净值为 13.11 万元, 处置收入 2.62 万元, 产生净收益-10.49 万元。

表决结果：同意 11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

6. 审议通过《2018 年度利润分配及分红派息预案》

经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 本公司 2018 年度母公司实现

净利润 40,890,909.97 元人民币, 根据公司《章程》规定提取 10%法定公积金计 4,089,091.00 元人民币和提取 10%任意公积金计 4,089,091.00 元人民币后, 加上前期未分配利润 569,906,589.66 元人民币(扣除 2017 年度分红款 1,056 万元), 本公司 2018 年年末未分配利润余额为 602,619,317.63 元人民币。

本年度分红派息预案为: 以 2018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52,800 万股为基数, 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现金 0.2 元人民币(含税), 共派发现金 1,056 万元人民币(含税)。

本次不进行公积金转增股本。

本预案须经公司 2018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实施。

表决结果: 同意 11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

7. 审议通过《2018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的同名公告。

本议案须提交公司 2018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 同意 11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

8. 审议通过《2018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的同名公告。

表决结果: 同意 11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

9. 审议通过《2018 年度绩效考核目标及总经理年薪额度方案》

本议案关联董事张桂泉、李洪生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 同意 9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

10. 审议通过《关于聘请 2019 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单位并决定其报酬的议案》

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核, 同意继续聘请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 2019 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单位。

双方经协商, 拟定 2019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报酬为 50 万元, 内部控制审计报酬为 25 万元。

公司聘请黎剑民、陆永熙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广聚香港 2019 年财务报表的费用为港币 8200 元。

本议案须提交公司 2018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11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

11. 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主要会计政策的议案》

根据国家财政部 2017-2018 年陆续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会计》、《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关于修订印发 2018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 号），董事会同意对相关会计政策进行相应调整，按照上述文件规定的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适用于尚未执行新金融准则和新收入准则的企业）编制公司的财务报表。

详见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11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

12. 审议通过《关于申请发放园丁石项目特殊贡献奖的议案》

本议案关联董事张桂泉、李洪生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

13. 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18 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定于 2019 年 4 月 25 日（星期四）下午 2:30 在深圳市南山区海德三道天利中央商务广场 22 楼会议室召开 2018 年度股东大会。

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深圳市广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18 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表决结果：同意 11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

独立董事对上述第五、第六、第八、第九、第十、第十一、第十二项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或事前认可意见，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独立董事对第七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专项说明及独立意见》。

三、备查文件

1. 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
2. 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深圳市广聚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九年四月四日